第四堂課學習資源

情緒及行為型態項目

情緒及行為型態項目		
01.遊走	**02.日夜顛倒/作息混亂**	**03.語言攻擊行為**
04.肢體攻擊行為	**05.干擾行為**	**06.抗拒照護**
07.妄想	**08.幻覺**	**09.恐懼或焦慮**
10.憂鬱（俗稱鬱卒）及負性症狀	**11.自傷行為及自殺（包含意念及行為）**	**12.重複行為**
13.對物品的攻擊行為	**14.其他不適當以及不潔行為**	

項目	定義及評估重點
01.**遊走**	個案是否會無目的地走動、重複的往返踱步，有可能未注意到安全、有走失的風險？ 1. 定義：指無意識/漫無目的遊蕩，有可能未注意個人身體或安全的需求，有走失之風險。 (1) 漫無目的遊蕩，包括：坐在輪椅上無目的地四處遊蕩。 (2) 年長者告訴家人要出去走一走，但一出去就找不到回家的路，如：失智症。 2. 不包括：有目的性走動，如：飢餓的人在公寓裡來回走動尋找食物（有目的性）。
02.**日夜顛倒/作息混亂**	個案是否有白天嗜睡及夜間睡眠困難？是否半夜醒來，難以再度入睡？是否會半夜遊走、半夜著裝、或者半夜干擾你的睡眠？ 1. 定義：日夜生活顛倒，白天睡覺，晚上大家睡覺時活動，干擾他人作息。 (1)無法分辨白天或晚上，作息顛倒，白天睡覺晚上活動。 (2)半夜醒來，難以再入睡，會半夜遊走、踱步、或者半夜醒來以為是白天，穿衣服準備要出去。 (3)半夜叫醒家人，干擾家人睡覺。 2.不包括：熬夜晚睡晚起或悶熱難睡、周圍噪音不能睡等生活習慣或環境因素而睡不著的情況。
03.**語言攻擊行為**	個案是否曾大叫或生氣的咒罵？或者不斷抱怨或問相同的問題？ 1. 定義：以語言冒犯、侵犯、詛咒或辱罵他人，如：恐嚇他人、尖叫、大聲咒罵、持續性無理的要求以吸引注意或幫助、不斷抱怨。

項目	定義及評估重點
	2. 評估人員注意： 一般人也會有罵人的行為，因此評估此項的重點在於行為出現的次數和時間，真正有問題的行為出現的次數會多於一般人，且會造成他人困擾。 3. 不包括：對人之身體攻擊或觸碰行為。
04.**肢體攻擊行為**	個案是否曾試圖攻擊別人？不包括語言攻擊及未朝向他人之攻擊。 1. 定義：指對他人有不適當之身體攻擊或觸碰，如：打人、踢人、推人、搔抓人、搶奪別人的東西、向他人投擲物品、傷害他人、性暴力等人身攻擊。 2. 不包括：語言攻擊及未朝向他人。
05.**干擾行為**	個案是否會任意翻動別人物品、或者有其他影響別人不恰當或破壞性的行為？（如：製造奇怪聲響、弄髒自己、暴食、亂丟食物、亂翻他人物品、儲藏物品、社交上不恰當的行為、偷竊行為等） 1. 定義：指社交上不恰當或破壞性行為，明顯地與周圍狀況不協調的干擾行為，如下~ (1)亂翻他人物品、儲藏或收集不當的物品，如：髒衣服不讓家人洗，會將所有髒衣服藏到棉被裡。 (2)製造奇怪聲響，如：嗯嗯嗯嗯... (3)過度進食、暴食。 (4)亂丟食物或搶他人食物。 (5)偷竊行為。
06.**抗拒照護**	個案是否曾經拒絕跟照顧者合作或者不讓別人幫他忙？例如對試圖幫助他的人發脾氣？ 1. 定義：指拒絕吃藥/打針、拒絕他人在日常生活活動的協助或拒絕進食或胃口差、拒絕自我清潔（無法洗澡且拒絕他人幫忙）。 2. 不包括：意識不清或譫妄下的抗拒行為，如：肝昏迷者會躁動無意識拔身上的管路，如鼻胃管或點滴。 3. 在評估過程中，評估人員可觀察個案對試圖提供照顧的家人有何反應，並於個案不在場時，詢問主要照顧者。
07.**妄想**	個案是否存有你認為非事實的信念？例如：堅持有人要傷害他或者偷他東西，說過「家人不是他的家人」或者「自己的家不是他的家」？ 1. 定義：指實際沒有這件事，但個案卻深信不疑，疑心很重，如：被害妄想、說出虛構事情（即與事實不同的事情）。 (1)認為別人要傷害他，因此他處於危險當中。 (2)認為別人偷他的東西。

項目	定義及評估重點
	(3)認為他的配偶有外遇。 (4)認為他的配偶或家人（其他人）不是他們所聲稱的那個人。 (5)認為他的家不是他真的家；或他的家人要拋棄他 (6)認為電視或雜誌中的影像/圖像，存在他家裡，並試圖和"它"互動和說話。 (7)妄想自己是總統、神佛附身投胎 (8)妄想自己被謀害、被監視、被竊聽、電視在評論他、陌生人都在取笑或講他壞話等。
08.**幻覺**	個案是否存有幻覺，例如看見實際不存在的人物或東西？或聽見不存在的聲音等？ 定義：指沒有外在真正刺激來源卻有感覺，且並非錯覺。 1. 視幻覺：描述自己看到別人沒看到的東西，或者表現出看到實際不存在的東西。 2. 聽幻覺：描述聽到了什麼聲音或表現出聽到聲音的樣子，但實際旁邊的人並沒有聽到該聲音。 3. 觸幻覺：描述自己皮膚感覺到觸碰，或者表現出被別的東西觸碰的樣子。 4. 嗅幻覺：描述自己聞到了別人沒聞到的氣味。 5. 味幻覺：在沒有任何已知的引發下，描述嘗到味道。 6. 幻覺式行為，如：自言自語、對空中漫罵叫囂、無對象之膜拜、反覆撥弄身體或床舖（視或體幻覺）、反覆清潔、其他怪異或儀式性行為等。
09.**恐懼或焦慮**	個案是否非常緊張、擔心、或者沒來由的感到害怕？個案是否看起來緊繃或者煩躁？個案是否害怕你不在身邊？ 定義： 1. 恐懼：不適當的畏懼或害怕、不適切或過度的驚嚇反應、持續不適當或過分的擔心、緊張或肌肉緊繃。 2. 焦慮（俗稱操煩）：莫名或過度害怕，過度的驚嚇反應、持續過分的擔心、重覆詢問個人或家人的安全、坐立不安、行為或心情煩躁。
10.**憂鬱（俗稱鬱卒）及負性症狀**	個案是否看起來或者說過他感到憂傷或難過？或者表現出無精打采、不感興趣的樣子？ 如：心情低落、活動量降低（不想動、不講話、雙眼呆滯無神）、胃口差、社會退縮、貶低自己或者認為自己是失敗者、認為自己很

項目	定義及評估重點
	壞、看起來喪志、認為自己是家人負擔等。 1. 定義：指任何由低落狀態轉換成急性或慢性失能的狀況，可能出現情感、心理與認知上的徵兆。 2. 出現徵狀：心情低落、胃口差或體重減輕、社會退縮、思考力與集中力降低、身體動作不安或退化、表情及聲調平淡、缺乏動機、少與他人互動、沉默不語或說話內容貧乏以至於無法溝通，對生活的事務都沒有興趣，活動量降低（不想動，不講話，雙眼呆滯無神）；嚴重時會影響個案的日常生活功能。
11.**自傷行為及自殺（包含意念及行為）**	個案是否有自我傷害如撞牆、咬舌、咬身體及割腕或身體、故意跌倒（不包括拒絕進食）、企圖自殺、計畫自殺、有自殺意念或持續想到死亡。 1. 定義： (1)自我傷害，指在自我意識下，有傷害自己身體的行為，如：撞牆、咬身體、咬舌、割腕或身體，但不包括拒絕進食。重覆出現作態性自我傷害或自殺，亦考量在內。 (2)自殺，指具有自殺企圖、自殺計畫、自殺意念或持續想到死亡。
12.**重複行為**	個案是否會重複無目的行為如開關衣櫃或抽屜、重覆的撿東西、纏繞繩子或線頭、或者重複句子或問題，如：現在幾點？現在幾點？現在幾點？一直重複問此句話，或者出現自我刺激的特殊行為（如：搖手、敲頭、任意晃動身體、拍打敲打等尋求身體刺激的行為）。 1. 定義：無目的或無意識的重複動作。 2. 舉例： (1)重複買東西 (2)重複問問題 (3)重複開關抽屜或櫃子 (4)重複的穿脫衣 (5)一再的重複動作或嗜好 3. 不包括：有目的之重複動作。
13.**對物品的攻擊行為**	個案是否曾摔門、踢或破壞家具，或者縱火、破壞物品、丟東西？ 1. 定義：對物品的傷害，包括破壞衣物、家具等，只要出現有破壞物品動作意圖，儘管物品最後沒有實際被破壞也算。 2. 舉例：毀損物品，如打破窗戶、破壞家具...等。
14.**其他不適當以及不潔行為**	個案是否有任何不潔的行為。例如隨地吐口水或者玩弄自己的排泄物、公開場合寬衣解帶、公開場合自慰或言語性暗示或挑逗、異食癖，或其他讓人感到難堪的事。

項目	定義及評估重點
	1. 定義： (1)不適當的行為，指在非合宜的時機或對不合宜的對象，有侵犯或不雅之行為。 (2)異食癖，指攝取非食品，例如：吃菸蒂、紙，或其他物品。 2. 評估人員注意：隨地吐口水，出現的次數比較高與一般習慣養成的隨地吐痰是不一樣的。 3. 不包括：不自主的流口水（如中風、神經功能障礙，造成吞嚥困難、嘴巴無法閉合，會不自主流口水）。